

可持续采购管理政策

目的

为了减少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华科技”）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或消除供应链中的浪费，同时满足企业需求、利益相关者期望以及监管要求，执行公司通过将可持续性融入采购的政策与实践中，并对相关的风险和机遇进行管理，从而实现可持续的环境、社会、经济发展。

管理架构

可持续采购管理是公司整体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关键环节。为此，特别设立了可持续采购管理小组，致力于将可持续采购的理念与实践深入贯彻执行，通过构建系统化的管理体系，小组能够对可持续采购的流程进行规范管理，为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1、负责研究并制定可持续采购策略，优先选择环保材料、节能产品和可再生资源产品，为减轻环境负担做出贡献，努力尽到企业的社会责任。
- 2、确保可持续采购纳入绩效管理，有助于实现文化变革。可持续采购目标宜纳入集体和/或个人绩效协定与目标、员工发展计划评估及评价以及激励计划或其他奖励与认可协议。
- 3、积极寻找并评估符合可持续采购标准的供应商，包括考察其环保措施、劳工权益保障、供应链管理透明度等方面。定期对供应商的绩效进行评估，包括环保绩效、社会责任表现等，并根据评估结果调整采购策略或供应商关系。
- 4、识别并评估采购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包括供应商风险、市场风险、质量风险等，并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

政策

- 1、光华科技杜绝任何腐败行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反腐败监督体系，对供应商进行反腐败尽职调查。明确禁止供应商直接或间接索取、提供或接受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要求供应商定期组织反腐败培训，强化其合规意识，建立相应的沟通机制，鼓励供应商主动报告可能存在的腐败风险。对于不合规的供应商，光华科技将采取零容忍态度，立即终止合作，并根据违规情节的严重程度，考虑进一步采取资质等级下调或直接将其列入黑名单等严厉措施。

- 2、在参与公平竞争时，供应商应秉持诚信、公正、透明的原则，遵守商业道德和法律法规。不得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恶意报价或恶意串通，不得采取恶意诋毁、散布不实言论等不正当手段损害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禁止提供或者承诺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3、光华科技严格遵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及公司内部的既定规章制度，通过官方网站、行业信息平台等渠道，定期发布信息披露报告或更新相关信息。要求供应商应主动、全面且透明地披露其经营状况、生产能力、质量标准、环保措施及合规性等信息，有效预防因信息不对称或误解而产生的利益冲突。
- 4、光华科技建立严格的知识产权保密制度，对拥有的知识产权进行登记、分类和归档，确保知识产权的完整性和可追溯性。特别强调对供应商的知识产权尊重原则，要求供应商遵守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坚决杜绝任何形式例如伪造、假冒和盗版等的侵权行为。
- 5、为确保供应链的透明度与责任性，向所有涉及冲突矿产原材料的供应商正式传达光华科技《负责任的供应链尽职管理政策》，该政策明确要求供应商严格遵守国际无冲突矿产法规。要求供应商签署《负责任矿产宣告书》，确保所供应的原材料不来源于冲突地区。
- 6、光华科技通过《供应商管理规定》对供应商的选择以及评价过程实施控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审核，建立整改机制，向供应商提出针对性的整改建议。对于审核不合格的供应商，光华科技保留采取必要措施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已生效的订单并停止订单，直至其完成整改达到要求。对于愿意并积极配合整改的供应商，光华科技将提供必要的辅导与支持。
- 7、光华科技致力于营造一个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预防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并减少职业危害因素。严格遵守当地法律法规，确保所有工作时间（含加班）均不超过法定最长劳动时间限制。坚持员工的薪酬福利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保障基本工资的合理性，通过完善的福利体系，如社会保险、带薪休假、员工培训与发展机会等，全方位提升员工的满意度与归属感。
- 8、依据《世界人权宣言》以及光华科技的《负责任的供应链尽职管理政策》，对供应商要求：禁止任何形式的强迫或强制劳动；禁止使用最恶劣形式的童工；禁止任何基于种族、性别、年龄、宗教、性取向、国籍、残疾或其他受保护特征的歧视或骚扰行为；禁止任何形式的暴力和恐吓行为，包括言语上的侮辱和工作环境中的排斥或恐吓；尊重员工参与集体谈判、自由结社、和平集会及组织工会的权利。
- 9、光华科技尊重和保护国际人权，避免在经营活动中产生人权问题。通过官方网站以及公众号的在线留言功能，鼓励大众就任何疑问、建议或反馈进行留言。针对报告的问题或投诉，

光华科技承诺给予及时、认真的回应与处理。要求供应商遵守《世界人权宣言》等国际公认的人权公约，并建立多样化的投诉渠道，确保大众在发现任何违反人权原则的行为时能及时反馈。

10、光华科技在与供应商合作过程中，通过咨询社区代表、参加本地协会、实施发展计划等致力于社会参与，尊重社区的文化。与汕头大学、中山大学等建立合作关系，协力推动社区科技发展，并雇佣当地人参与发展。

11、光华科技积极响应我国制定的碳达峰和碳中和相关政策，制定“不晚于 2035 年实现价值链碳中和，力争于 2050 年实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采取了一系列减排策略，例如推进光伏+储能项目的建设、完善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等。

12、光华科技要求供应商制定并实施碳排放的目标，开展温室气体的核算工作，鼓励供应商采取必要措施降低能源消耗，保证能源利用效率在较高水平。

13、光华科技持续监督并优化在供应链中自身活动对环境的影响，不断巩固并深化供应链中的环保实践。高度重视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积极开展有关环境的专题培训，以提高员工的责任意识和环境意识，确保每位员工都能成为推动绿色供应链的积极力量。

14、光华科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建立了完善的监测体系，系统地识别并管理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潜在污染源，确保排放指标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并按照国家和市环保局关于污染源管理的具体要求进行申报登记。对于供应商的选择与管理，要求供应商应当建立符合环保要求的管理体系，对废弃物的产生、监测及合规处理进行跟踪。在涉及到危险物品的交易时，应当有相应的资质证书，确保危险物质的使用、储存及运输等各个环节均合法合规。

15、光华科技将可持续采购的原则作为核心指导，深入贯穿于供应商管理和审核的环节中。定期审视并优化采购流程，提升可持续采购在采购实践中的比重。此外，鼓励参与采购的员工树立可持续发展意识，推动公司的采购决策向绿色、和谐与高效的方向发展。

16、光华科技积极向供应商传达可持续采购管理的核心理念与政策框架，要求供应商在经营时贯彻对社会和环境负责任的原则，鼓励和支持供应商制定并执行可持续发展的长远目标，携手与供应商共同提升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效日期：2024 年 08 月 30 日